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6-023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徐栋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

徐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附件:

徐栋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本科学历。历任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分公司综合部部长助理,南昌市政公用集团有限公司宣传部副部长。

徐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栋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6-022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江滨东大道138号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万娇女士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赋能公司经营发展,优化高级管理人员专业梯队结构,充实经营管理层管理力量,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达仁堂　公告编号:2026-026号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31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中国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17号达仁堂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

至2026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6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29	达仁堂	2026/7/2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拟参加会议的个人股东,需于2026年7月30日12:00前凭个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凡受本公司股东委托出席大会的个人股东受托人,需于2026年7月30日12:00前将授权委托书复印件送达公司后,持该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受托人身份证出席大会。

2、凡拟参加会议的法人股东,需于2026年7月30日12:00前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受托人身份证、联系电话进行登记。凡受本公司股东委托出席大会的法人股东受托人,需于2026年7月30日12:00前将授权委托书复印件送达公司后,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受托人身份证出席大会。

3、为方便股东,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股东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报名:

六、其他事项

1.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受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受托人请携带相关证明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3. 联系地址: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17号达仁堂大厦

联系部门:证券与投资部

联系电话:022-27020892

邮　　箱:drt600329@163.com

特此公告。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6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5000万元	5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133,785.5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8.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计划为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37.5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99.5亿元,其中对盛屯金属提供的担保额度为35,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和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的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盛屯金属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翁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05487704XX
成立时间	2001年11月1日
注册地	厦门市翔安区莲亭路840号102单元A01室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家用电器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建材批发;珠宝首饰批发;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黄金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电力生产。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34,677.03 / 194,007.99 负债总额 / 199,144.72 / 158,255.93 资产净额 / 35,532.32 / 35,752.06 营业收入 / 16,856.19 / 52,328.93 净利润 / -219.75 / -802.4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矿业
被担保方	盛屯金属
债权人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是否存在反担保	否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	否
保证期间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上述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责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金额	最高额本金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
担保范围	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盛屯金属是公司的下属公司,上述担保是根据公司下属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并依照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上述担保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133,785.5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8.8%,其中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20,63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113,147.5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54%,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厦门盛翔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30万元	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133,785.5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8.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或“上市公司”)为厦门盛翔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盛翔钰”)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整的授信按49%股权比例为厦门盛翔钰提供不超过人民币98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为厦门盛翔钰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申请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整的授信按49%股权比例为厦门盛翔钰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450万元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计划为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37.5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38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99.5亿元,其中对厦门盛翔钰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和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的额度范围之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厦门盛翔钰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厦门盛翔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参股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49%,厦门市翔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股49%,厦门钰柏泽贸易有限公司持股2%
法定代表人	江钰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13MAE1FMK7XN
成立时间	2024年10月18日
注册地	厦门市翔安区新圩镇新镇路1号2号楼306室之六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黑色金属铸造;贵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肥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选矿;钢、铁冶炼;铁合金冶炼;货物进出口;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肥料生产;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建设工程施工;新化学物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3,793.55 / 13,281.86 负债总额 / 3,735 / 3,200.50 资产净额 / 10,057.55 / 10,081.36 营业收入 / 11,482.50 / 39,156.24 净利润 / 99.13 / 274.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
被担保方	厦门盛翔钰	厦门盛翔钰
债权人	光大银行厦门分行	厦门国际银行厦门分行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是否存在反担保	否	否
其他股东方是否提供担保	是	是
保证期间	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担保金额	人民币980万元	人民币2,450万元
担保范围	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中的部分债务本金人民币贰仟肆拾万元整及利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赔偿金和乙方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盛翔钰是公司的参股公司,上述担保是根据参股公司发展及合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情况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盛翔钰经营情况稳定,公司按股权比例为其授信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同时其他股东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等比例担保,该担保不会对公司资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133,785.5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8.8%,其中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20,638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余额为1,113,147.5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7.54%,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6-027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以邮件、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关联董事赵永志、朱琦琦、刘淑娟、刘克民回避表决),审议通过。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西电套管重庆高压套管智慧工厂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同意西安西电高压套管有限公司投资9,550万元实施高压套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西高院特高压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同意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5,740万元实施特高压实验室建设项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西高院向青岛海检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同意西高院增资青岛海洋电气设备检测有限公司2,680万元,实现控股并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同意刘淑娟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其董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6-028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股权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重庆西电开关公司或标的公司)
- 投资金额: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国电气装备集团西南有限公司(具体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西南公司)共同出资68,000万元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其中,公司出资37,400万元,持股55%;西南公司出资30,600万元,持股45%。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西南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气装备)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过去12个月内,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除公司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西电中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西安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房屋建(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资产,合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3,184.5633万元(含税价);公司以自有资金对保定天威线材制造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5,510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南公司、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均尚未注册成立,名称及相关工商信息将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对外投资实施尚需一定周期,受政策变化、行业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项目实施进度及未来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投资。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落实公司“五基强产 双翼领航”产业布局,抢抓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机遇,补齐公司在西南区域超高压开关产能短板,打造西南战略增长极与产业备份基地,公司拟与西南公司共同出资68,000万元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并由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该项目规划总投资额56,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7,400万元,持股55%;西南公司出资30,600万元,持股45%。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37,400____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否

(三)公司拟与西南公司共同出资68,000万元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西南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气装备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过去12个月内,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除已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除此之外,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投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中国电气装备集团西南有限公司(具体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南公司尚未设立,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关联交易类别为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司拟与西南公司共同出资68,000万元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并由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其中,公司出资37,400万元,持股55%;西南公司出资30,600万元,持股45%。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拟定名,以最终工商注册为准)

注册地点:重庆市(具体地点待定)

注册资本:68,000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出资37,400万元,持股55%;西南公司出资30,600万元,持股45%。

出资方式:货币资金

营业范围:输变电、发电、配电用高压电气设备(高压断路器、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以及上述产品的更新改造和技术咨询服务;承揽电力工程施工、成套输变电工程(国内直流工程除外)项目总承包;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货物、技术除外)。(以最终工商注册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尚未设立。上述信息均为暂定信息,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2、投资人/股东投资情况

公司拟与西南公司共同出资68,000万元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其中,公司出资37,400万元,持股55%;西南公司出资30,600万元,持股45%。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人/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出资/持股比例(%)
1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7,400	55
2	西南公司(具体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	货币资金	30,600	45
合计		–	68,000	100

3、标的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法人治理结构:设董事会,董事3名,西南公司委派1名,公司委派2名。

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标的公司内部设置监督机构,履行监督职责。

经理层:设总经理1名(公司委派)、副总经理若干名(公司与西南公司分别委派)。财务负责人1名(公司委派)。

4、重庆高压开关公司以其自筹和自有资金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旨在实现超高压开关智能制造升级,全面提升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各股东均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出资。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出资各方按照持股数量以1元/注册资本作价出资。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出资各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南公司、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尚未设立,投资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协议签署情况并披露进展情况。

六、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系为落实公司“五基强产 双翼领航”产业布局,抢抓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机遇,补齐公司在西南区域超高压开关产能短板,打造西南战略增长极与产业备份基地。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长期预计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交易完成后,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二)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等情况。

(三)本次交易属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新设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若新增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公司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导致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南公司、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均尚未注册成立,名称及相关工商信息将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实施尚需一定周期,受政策变化、行业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出现项目实施进度及未来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投资。

八、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的议案》,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重庆西电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的议案》,同意设立重庆西电开关公司并实施重庆高压开关智慧工厂项目,关联董事赵永志、朱琦琦、刘淑娟、刘克民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电中特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原西电蜀能厂区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西电中特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西安西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房屋建(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资产,合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3,184.5633万元(含税价)。

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保定天威线材制造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保定天威线材制造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5,510万元。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062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陈银河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提前赎回“密卫转债”的议案》

自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5日,公司股价已触发“密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行使“密卫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密卫转债”全部赎回。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本次“密卫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上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